



#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第 6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正。

地點：台北市南京東路六段 380 號(台塑企業內湖大樓 A5 棟)13 樓 1301 室。

出席董事：郭文筆、王文淵、王瑞華、吳清基、施顏祥、葉清澤、林善志（以上親自出席）、王文潮、魏啓林、何敏廷、王雪紅、吳國雄（以上視訊出席）等 12 人。

列席主管：林勝冠（資深副總經理）、梁世昌（資深副總經理）、莊錦川（內部稽核主管）、簡嘉宏（公司治理主管）。

主席：郭文筆

紀錄：簡嘉宏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詳附件一，第 9 至 12 頁）。

11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二、本公司 114 年 10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 114 年 10 月內部稽核人員依 114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完成之稽核項目包括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薪工、融資、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交易循環共計 7 項。

2. 針對檢查主要稽核項目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及異常事項，每月之稽核報告均於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茲將各項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彙整（詳附件二，第 13 頁），謹報請備查。

本案洽悉。

三、本公司 114 年度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報告。

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落實誠信經營政策與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監督作業，年度誠信經營評估項目及運作情形（詳附件三，第 15 至 18 頁），謹報請備查。

本案洽悉。

#### 四、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執行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評估結果（詳附件四，第 19 至 30 頁），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 五、本公司 113 年度溫室氣體查證結果報告。

1. 本公司業經委任第三方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SI)及台灣檢驗科技公司(SGS)，依據 ISO14064-3：2019 系列查驗 113 年度溫室氣體二氧化碳排放量，查證結果如下：

- (1)盤查邊界：依工廠登記證劃分為冬山廠、麥寮廠、碳纖廠、海豐廠、新港廠、仁武廠、林園廠、第四工場及林園聚丙烯廠等 9 個廠區。
- (2)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345 萬 4,675 公噸。
- (3)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409 萬 5,796 公噸。
- (4)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三)：1,202 萬 3,680 公噸。
- (5)合計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1,957 萬 4,151 公噸。
- (6)近三年溫室氣體排放情形比較(詳附件五，第 31 頁)。

2. 盤查結果已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依規定向行政院環境部氣候變遷署「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完成申報，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 六、本公司發行 114 年度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報告。

1. 本公司為募集長期資金償還債務，前經 11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總額度新台幣 100 億元內，發行 114 年度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本公司配合資金需求，已於 114 年 9 月 15 日順利發行。

2. 本次公司債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100 億元，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2.02%，發行期限為 5 年，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自發行日起屆滿 4、5 年底各還本 2 分之 1，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七、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報告。

依本公司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114 年度第 3 季已執行第二階段辨認公司永續重大財務資訊所需蒐集之資料等事項（詳附件六，第 33 至 34 頁），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 乙、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為擬訂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請 公決案。

說明：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擬訂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詳附件七，第 35 至 39 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請 公決案。

說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週轉資金暨償還既有負債，擬向以第一商業銀行擔任額度管理銀行及玉山商業銀行擔任擔保品管理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申請授信總額度不超過新台幣 400 億元整之 5 年期永續連結聯合授信案（詳附件八，第 41 頁）。本公司得於授信期間屆滿 6 個月前，以書面申請展延授信期間 2 年，展延後之授信期間最長為 7 年。

二、為依聯合授信合約所負之債務，本公司擬提供位於麥寮廠、林園廠及仁武廠之部分土地及坐落於其上之建物作為擔保品，並讓予相關保險權益。

三、本案聯合授信合約、擔保文件、本票、本票授權書及相關文件，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或蓋用經濟部登記之公司及董事長印鑑為之。

四、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要，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如下表，  
請 公 決 案 。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新台幣 50 億元整 新台幣 65 億元整 美金 4,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中期放款額度-活期 出口押匯額度
合作金庫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新台幣 27 億元整 美金 3,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彰化銀行民生分行	新台幣 40 億元整 美金 5,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第一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新台幣 43 億元整 美金 6,000 萬元整 美金 3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
華南銀行民生分行	新台幣 70 億元整 美金 5,000 萬元整 美金 1,5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新台幣 35 億元整 新台幣 30 億元整 美金 4,500 萬元整 美金 1,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中期放款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預購預售外匯額度(以避險為目的)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新台幣 23 億 5,000 萬元整 美金 2,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玉山銀行	新台幣 30 億元整 美金 3,000 萬元整 新台幣 70 億元整	綜合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台新銀行	新台幣 30 億元整 美金 3,000 萬元整 新台幣 30 億元整  新台幣 15 億元整 新台幣 70 億元整 新台幣 90 億元整	綜合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中期放款(與綜合額度共用 新台幣 30 億元整) 外匯交割風險額度 金融交易綜合額度 免保商業本票承銷額度(含 FRCP 額度新台幣 20 億元整)
元大商業銀行	新台幣 20 億元整 美金 5,000 萬元整	短期放款額度 進口融資額度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美金 5,000 萬元整 美金 3,000 萬元整 新台幣 70 億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以上 3 項額度合計不超過新台幣 20 億元整)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上海商業銀行	美金 3,000 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凱基商業銀行	新台幣 27 億 5,000 萬元整	中期綜合額度
台中商業銀行	新台幣 20 億元整 美金 3,000 萬元整	短期放款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新台幣 30 億元整 新台幣 1 億元整 新台幣 1 億元整 新台幣 15 億元整 美金 2,000 萬元整 新台幣 1 億元整 新台幣 120 億元整	短期綜合授信額度 中期進口融資額度 中期履約保證額度 中期放款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金融交易額度 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額度
台北富邦銀行	新台幣 30 億元整 新台幣 30 億元整 美金 2,000 萬元整 美金 500 萬元整 新台幣 50 億元整	綜合額度 中期放款額度(與綜合額度合計不超過新台幣 30 億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避險)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新台幣 50 億元整 美金 3,000 萬元整 新台幣 50 億元整	中期放款額度 出口押匯額度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美金 9,000 萬元整 美金 1,0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1 億 2,000 萬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1,000 萬元整)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 5,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6,000 萬元整)
新加坡商新加坡華僑銀行	美金 2 億元整 美金 1,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2 億元整) 外匯避險額度(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1,000 萬元整)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 台北分行	美金 1 億元整	中期綜合額度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 台北分行	美金 5 億元整	左列兩項為綜合授信額度 (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塑化、 南電及南亞科共用上限為 美金5億元整)
星展(台灣)商業 銀行	美金 1 億元整	
星展(台灣)商業 銀行	美金 1,000 萬元整  美金 2,500 萬元整	短期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風險額度(本公司與南 亞、台化、塑化、南電及南亞 科共用上限美金 1,000 萬元 整，做為避險用途) 長期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風險額度(本公司與南亞、 台化、塑化、南電及南亞科 共用上限美金2,500萬元整， 做為避險用途)
日商瑞穗銀行 台北 分行	美金 1 億元整 美金 1,000 萬元整 新台幣 30 億元整 新台幣 30 億元整 新台幣 15 億元整	短期綜合授信額度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購料開狀保證額度 3 年期永續連結貸款額度 中期綜合授信額度
日商三菱日聯銀行	美金 2 億 5,000 萬元整  新台幣 60 億元整  美金 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 南亞、台化、塑化共用上限 美金 2 億 5,000 萬元整) 中期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南亞 及台化共用上限新台幣 60 億 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塑化及 重工共用上限美金 500 萬元整)
日商三井住友銀行 台北分行	美金 2 億 5,000 萬元整  新台幣 23 億 5,0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 南亞、台化、塑化及麥電共用 上限美金 4 億元整；包含外匯 交易額度上限美金 2 億元整) 中期融資額度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美金 6,0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 台化及塑化共用上限 美金 6,000 萬元整)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美金 1,500 萬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及塑化 共用上限美金 1,500 萬元整)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 分行	美金 3 億 6,000 萬元整	短期借款額度(本公司與 南亞、台化及塑化共用上限 美金 3 億 6,000 萬元整)
滙豐(台灣)商業銀 行	美金 7,000 萬元整 美金 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	美金 2 億元整	短期借款額度(本公司與南亞及 台化共用上限美金 2 億元整)
美商美國銀行	美金 2 億元整  美金 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 南亞、台化、塑化、重工及 台塑河靜(開曼)共用上限 美金 2 億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
西班牙商西班牙對 外銀行	美金 3 億 5,000 萬元整  美金 3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 南亞、台化、塑化、重工及 麥電共用；重工額度最高限額 為美金 4,000 萬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 (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及塑化 共用上限美金 300 萬元整)
法商東方匯理銀行	美金 3 億元整  美金 3 億元整  美金 6,000 萬元整	短期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 南亞、台化、塑化、南亞科、 重工、南電及福懋科共用上限 美金 3 億元整) 開狀保證額度(本公司與 南亞、台化、南亞科、塑化及 重工共用上限美金 3 億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額度 (本公司與南亞、台化、塑化、 南亞科、南亞(香港)及南電 共用上限美金 6,000 萬元整)
大陸商交通銀行台 北分行	美金 1 億元整	短期週轉金額度
大陸商中國銀行台 北分行	美金 2 億元整	綜合額度
永豐商業銀行	新台幣 55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國際票券	新台幣 20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大中票券	新台幣 2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萬通票券	新台幣 6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兆豐票券	新台幣 20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中華票券	新台幣 15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大慶票券	新台幣 4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說明：一、有關本期與前期融資額度差異數請參閱銀行授信額度比較表（詳附件九，第 43 頁）。

二、本案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上述金融機構簽訂銀行業務往來總約定書、借款合約書、本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合約、ISDA（國際交換交易及衍生性商品協議）及其他相關文件。

三、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第四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請 公決案。

（永續發展委員會提）

說明：為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9 月 2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40016118 號公告參考範例，擬配合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第 15 條及第 21 條，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十，第 45 至 46 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第五案

案由：為擬提升本公司經理人職務，請 公決案。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經營管理需要，擬提升資深副總經理林勝冠為代理總經理，負責綜理全公司業務，另董事長郭文筆免兼總經理職務。

二、擬提升資深副總經理梁世昌為代理執行副總經理，負責協助綜理全公司業務並兼管化工事業群業務；另提升塑膠事業部副總經理歐雲清為代理資深副總經理，負責綜理塑膠事業群業務並兼管塑膠事業部業務。

三、謹檢附經理人學經歷簡表(詳附件十一，第 47 至 49 頁)，  
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本案列席主管資深副總經理林勝冠及梁世昌為當事人，應予迴避。)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

主席：郭文筆



紀錄：簡嘉宏

